

香港特別行政區就《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》提交報告

香港特別行政區（香港特區）根據《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》提交的第二次報告，已在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四日送交聯合國。

政府發言人表示，報告詳述了自一九九八年十一月首次報告審議會後，香港公民和政治權利的發展情況。

發言人說：「它亦回應了聯合國人權委員會（即該公約的聯合國監察機構），審議香港首份報告後曾表示的關注和作出的建議。」

「按照一貫做法，政府撰寫這份報告前，已諮詢了立法會議員、非政府機構及各關注團體對這條公約在香港特區實施情況的意見。這份報告已經考慮了及盡可能回應了他們的意見。」

「香港特區政府代表將出席暫定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舉行的報告審議會。」

報告是由中國常駐聯合國日內瓦辦事處提交聯合國。報告的中英文版本全文已上載於民政事務局網頁（<http://www.hab.gov.hk>）。市民亦可在各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索取報告。

完

二〇〇五年二月二十一日（星期一）